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63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32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26,64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60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4,040.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6)第 110ZC0705 号《验资报告》验证。另扣除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373.52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2,666.48 万元。

(二)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0,410,016.67
加：募集资金利息净增加额（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1,132,700.21
减：发行费用	13,735,25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置换	70,848,069.85
本期募集项目投入	678,000.00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6,281,397.0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该《管理制度》于2012年5月26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4月7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修订的《管理制度》。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资金。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6年12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截止2017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	2000 0000 8872 0001 2805 380	募集资金专户	24,457,803.9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2000 0000 8872 0001 4031 466	募集资金专户	31,823,593.10
合 计	—	—	56,281,397.03

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7年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信息安全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北京安信天行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安信天行”)共同实施；实施地点由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8号双桥大厦15层(即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8号双桥大厦15层和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8号双桥大厦10层(即安信天行住所)。

2017年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18年底完成可靠电子签名技术升级及新产品研发项目、可信数字身份管理解决方案升级项目产品的联调测试，在2018年底完成信息安全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营销体系建设项目的建设工作的。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7,084.81万元。

(四)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2017年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10,000万元，收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32,876.72 元。

除购买上述保本理财产品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附表：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表: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6 月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6,664,7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8,0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526,069.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可靠电子签名技术升级及新产品研发项目	否	66,951,200.00	66,951,200.00	108,700.00	30,631,120.00	45.75	2018 年 12 月	不适用	正在实施中	否
可信数字身份管理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否	68,659,450.00	68,659,450.00	148,000.00	31,588,612.25	46.01	2018 年 12 月	不适用	正在实施中	否
信息安全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63,375,100.00	63,375,100.00	-	-	-	2018 年 12 月	不适用	正在实施中	否
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否	27,679,000.00	27,679,000.00	421,300.00	9,306,337.60	33.62	2018 年 12 月	不适用	正在实施中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6,664,750.00	226,664,750.00	678,000.00	71,526,069.85					
临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临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小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合计	—	226,664,750.00	226,664,750.00	100,678,000.00	171,526,069.85	—	—		—	—

附表: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6 月

单位: 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实际建设情况, 经 2017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 同意公司在 2018 年底完成可靠电子签名技术升级及新产品研发项目、可信数字身份管理解决方案升级项目产品的联调测试, 在 2018 年底完成信息安全服务平台建设项目、营销体系建设项目的建设工作的。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信息安全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北京安信天行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安信天行”)共同实施; 实施地点由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8 号双桥大厦 15 层(即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8 号双桥大厦 15 层和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8 号双桥大厦 10 层(即安信天行住所)。2017 年 1 月 19 日, 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了前述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可靠电子签名技术升级及新产品研发项目已先期投入 30,522,420.00 元, 可信数字身份管理解决方案升级项目已先期投入 31,440,612.25 元, 营销体系建设项目已先期投入 8,885,037.60 元, 合计已先期投入 70,848,069.85 元, 截至 2017 年 1 月 25 日已全部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除已公告的 10,000 万元已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外, 其余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